

附件二之一

彰化縣 10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獨立研究作品徵選

作品說明書（封面）

作品編號：（由承辦單位編列）

組別：
 國小高年級組
 （四、五、六年級）
 數學類
 自然與生活科技類
 國中組
 人文社會類

作品名稱：犀利人妻—探討江冬秀與張幼儀婚姻生活中的女性自主

◎封面切勿出現校名、作者、校長及指導者姓名，違者不予評審並退件。

第一階段 研究訓練階段

一、近二年學校獨立研究課程之規劃

(一) 資優生獨立研究課程的規劃：

本校自 101 學年起，有資優生一般智能 2 位，數理性向 2 位，語文性向 1 位，102 學年度有一般智能 2 位，數理性向 4 位，語文性向 2 位，資優生總數皆不足 18 位，所以未能設立資優資源班，但為服務這群學生，學校幫這群學生申請「巡迴輔導方案」，讓巡迴輔導教師到校服務學生，每週抽離 2-3 節課，進行加深加廣的課程，課程中即融入獨立研究之課程。另外，學校還申請「多元資優教育方案」，利用假日時間，邀請彰化縣及台中市國立高中的老師，到校指導學生資優課程，目的在深化資優學生創意發展及拓展研究視野之相關能力，並積極培養學生獨立研究精神與態度，期望學生能藉由專題研究的過程，學習思考的嚴密及發想完成事務的技巧，也透由多元學習、深入研究及相互探討，引導學生發揮潛能，發展多元智慧。

(二) 普通生獨立研究課程的規劃：

利用假日時間，聘請校內教學經驗豐富的教師，依據普通生的興趣與需要，開辦加深加廣的適性課程和開放性思考課程，提供普通生擴散性思考的學習，並鼓勵普通生獨立自主學習，培養自學能力，發展個人潛能。

二、學校如何提供該生獨立研究訓練

(一) 訓練學生訂定主題：訓練學生從延伸各個學習領域或與生活相關的學習內容中，找出自己最感興趣、好奇、關心……等主題作深入研究。

(二) 訓練學生對研究的架構有完整的概念：訓練學生逐步建構自己的問題。(1)

為什麼要研究這個問題？(2) 研究目的為何？(3) 想採用什麼研究方法？

(4) 要如何進行研究？(5) 研究結果會是什麼？有完整的研究概念，才能從中得到有邏輯、有系統的知識。

(三) 訓練學生查詢主題資料：訓練學生從研究主題找相關的理論或文獻資料。

(四) 訓練學生整理重點：訓練學生閱讀查詢的資料，並將重點以大意型式記錄下來。

(五) 訓練學生統整分析資料：訓練學生歸納統整資料，並提出自己的看法，提高判斷能力，有助於主題研究的分析。

(六) 訓練學生撰寫研究報告：執行獨立研究之後，訓練學生撰寫能清楚表達研究結果、解決研究問題以達到研究目的的研究報告。

第二階段 獨立研究階段

一、摘要：

民國初年西風東漸，尚未完全被一般民眾接納，新舊觀念交替時，胡適與徐志摩崇尚自由戀愛，卻不得不奉父母之命結婚。而胡適的夫人—江冬秀在「男尊女卑」的社會中，展現強勢、能幹的一面，讓胡適對她產生依賴性，維繫了一生的婚姻。至於徐志摩的夫人—張幼儀一開始凡事都不敢有自己的想法，直到離婚後蛻變成堅強自主的女性，開創了自己的事業，成為一位成功的新時代女性。人生而平等，女性也可以靠自己的能力，有自己的發展，完成自己的夢想，做一個真正的自己，開創多采多姿的美好人生！

二、選擇主題：

有一次上國文課時，老師談到胡適對待太太的「新三從四得」，引發我們對胡適婚姻生活的興趣，於是開始閱讀相關書籍，進而發現胡適及其好友徐志摩多采多姿的感情世界，更讓我們佩服他們的元配夫人—江冬秀與張幼儀。因此，我們決定以江冬秀和張幼儀的婚姻生活為主題，做深入研究探討。

三、擬定工作進度表

時間	工作內容
102年6月初～ 6月中旬	尋找研究主題：經討論後決定以課程學習領域延伸研究主題

102年6月中旬 ~6月底	確立研究主題：經討論後決定以國文科課文作者介紹延伸學習，選定研究主題。
102年7月	1. 購買及借閱相關書籍閱讀 2. 上網查詢相關資料
102年8月	整理分析資料並討論擬定研究問題與目的
102年9月	1. 討論研究結果 2. 統整研究結果。
102年10月	撰寫研究成果報告

四、擬定初步的研究問題

運用「曼陀羅思考法」形成初步的研究問題

表一

結婚的對象及其學歷：胡適，擁有三十六個博士學位，新文化運動的倡導者	興趣專長：①常邀朋友到家中打牌，常贏，是胡家的經常收入之一，②燒一手好吃的徽州菜③愛看武俠小說	與胡適所生的子女：二男一女
性格特質：有魄力，遇事果斷，具有男子氣概	江冬秀	丈夫的婚外情：韋蓮司、曹誠英、徐芳、陳衡哲等

<p>學歷：沒有受到較多的文化教育，僅讀了幾年私塾、初識文字而已</p>	<p>出身：安徽省旌德縣的名門望族</p>	<p>婚姻家庭生活：與丈夫的知識水準相差甚大，但憑著對丈夫的瞭解及本身的性格特質，全力維護自己一生的婚姻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表二

<p>結婚的對象及其學歷：徐志摩，留學美國、英國</p>	<p>專長興趣：離婚後學習幼兒教育、德語</p>	<p>與徐志摩所生的子女：二男</p>
<p>性格特質：順從、溫柔、隨和、傳統、保守、孝順</p>	<p>張幼儀</p>	<p>丈夫生命中重要的女人：林徽音、陸小曼</p>
<p>學歷：在江蘇省立第二女子師範學校讀三年，後來因結婚中斷學業</p>	<p>出身：江蘇省寶山縣的名門望族</p>	<p>婚姻家庭生活：丈夫鄙視她為「鄉下土包子」，認為二人不適合，提出離婚要求，她只好無奈地答應</p>

1. 分析比較兩位女性婚姻生活有何共同點和差異？
2. 分析比較兩位女性的性格如何影響其處理婚姻危機的方式？
3. 探討兩位女性從婚姻生活中對其本身有何影響？

五、尋找資源：

1. 至學校圖書館借閱相關書籍。
2. 購買相關書籍閱讀。
3. 運用網際網路查詢相關資料。

4. 與老師討論。

六、記錄研究的發現：

(一)、瞭解兩位女性的婚姻生活

1. 江冬秀



(胡適與江冬秀)

(1) 生平表

西元 1890 年	出生於安徽省旌德縣
西元 1904 年	與胡適訂婚。(訂婚後，胡適先到上海讀書，再留學美國，一去十四年)
西元 1917 年	與胡適結婚。(婚後，胡適回北京，江冬秀留在家鄉照顧胡母)
西元 1918 年	離開家鄉，到北京胡適身邊
西元 1919 年	生長子胡祖望
西元 1920 年	生長女胡素斐
西元 1921 年	生次子胡思杜
西元 1923 年	胡適到杭州療養，江冬秀託表妹曹誠英照顧胡適，兩人墜入情網。胡適要求與江冬秀離婚，但未成功。

西元 1925 年	長女胡素斐夭折
西元 1949 年	與胡適寄居美國紐約
西元 1958 年	與胡適回到台灣
西元 1962 年	胡適心臟病發，病逝台北
西元 1975 年	去世，享年八十五歲

(2) 婚姻生活

胡適的夫人江冬秀，出身於安徽省旌德縣的名門望族。江家與胡適家有親戚關係，1904 年江冬秀的母親相中眉清目秀的胡適，經胡適母親排八字認定二人命中無沖後，十三歲的胡適就聽從母親的安排與十四歲僅讀幾年私塾、初通文字的小腳女人江冬秀訂婚。訂婚後，胡適先後到上海、美國讀書，一去十四年。這期間家鄉謠言四起，傳言胡適已經在美國與洋學生結婚，但江冬秀不受謠言影響，而孝順的胡適不忍心違背母親，於是在 1917 年回家鄉，與江冬秀舉行文明結婚。婚後的第一年，江冬秀留在家鄉侍奉婆婆，第二年胡適的母親怕胡適獨居孤寂，讓江冬秀到北京照顧胡適。接著三年，三名子女陸續出生。江冬秀雖是封建舊禮教社會下的小腳女人，但她不像一般的鄉村女子那樣羞怯、膽小，她頗有魄力，遇事果斷，當她發覺胡適與曹誠英有曖昧關係時，不是溫柔勸說，而是抓住胡適愛惜名聲面子的特點，採取進攻策略、大吵大鬧、寸步不讓，使得胡適終究斷了離婚念頭。之後，江冬秀死心塌地的相夫教子，為胡適主持家務，讓胡適在學問上、事業上大放異彩而無後顧之憂。另外，江冬秀燒得一手好菜，為人熱情傳統，即使身在異鄉，每逢佳節，都要做幾道家鄉菜請親友來家裡歡敘，使胡適很窩心，讓這樁看似男女差距很大的婚姻，卻維持了整整一生。

2. 張幼儀



(徐志摩與張幼儀)

(1) 生平表

西元 1900 年	出生於江蘇省寶山縣
西元 1915 年	與徐志摩結婚
西元 1918 年	生長子徐積鏞（阿歡），徐志摩前往美國讀書
西元 1919 年	徐志摩轉往英國倫敦
西元 1920 年	前往歐洲與丈夫團聚，此時的徐志摩與林徽音墜入情網
西元 1921 年	徐志摩要求與張幼儀離婚
西元 1922 年	於德國柏林生次子徐德生（彼得），並與徐志摩正式離婚。 至德國裴斯塔洛齊學院學習幼師教育
西元 1925 年	次子徐德生夭折
西元 1926 年	返回中國
西元 1927 年	於東吳大學教授德文
西元 1928~1937 年	擔任上海第一女子商業銀行副總裁、雲裳服裝公司總經理
西元 1931 年	徐志摩因飛機事故身亡
西元 1949 年	移居香港

西元 1954 年	與第二任丈夫蘇記之醫師結婚
西元 1974 年	蘇記之醫師去世，張幼儀移民至美國與家人團聚
西元 1988 年	因心臟病病逝於紐約，享年八十八歲

(2) 婚姻生活

徐志摩的元配夫人—張幼儀，出身江蘇名門，受過新式教育，是家中女性中唯一沒有纏小腳的女孩。15 歲時由兄長作主，風光嫁給門當戶對、才情洋溢的徐志摩。婚後，徐志摩長期在外求學，夫妻聚少離多。三年後長子出生，徐志摩完成了傳宗接代的義務後，父母便允准他出國留學。分離兩年，張幼儀才得到公婆的首肯前往英國與丈夫同住，到英國不久又有身孕，本以為可以和丈夫一起學習、一起生活，卻因為徐志摩追求林徽音而被提出離婚，甚至徐志摩無情的要她墮胎，但張幼儀堅持要把孩子生下來。數天後，徐志摩用「小腳與西服」比喻兩人婚姻的不適合，以此向她提出離婚，然後就不見蹤影。張幼儀只好去巴黎投靠二哥待產，隨後又跟著七弟至柏林，生下次子彼得。此時，徐志摩來到德國逼迫張幼儀簽字離婚，正式結束七年婚姻關係。離婚後，她修讀幼教、語文等課程積極充實自己，嘗試自己站起來，決心不再依靠男人。五年後，學成歸國，先在大學任教，隨後擔任上海第一婦女儲蓄銀行副總裁，又經營「雲裳服裝公司」。五十四歲時，在徵得兄長、兒子同意後，她才與蘇記之醫生再婚。

(二) 發現江冬秀與張幼儀婚姻生活的異同之處

1. 江冬秀與張幼儀婚姻生活相同處

- (1) 兩人皆出身名門望族。
- (2) 兩人的婚姻非自由戀愛，而是聽從家人安排。
- (3) 兩人結婚前與丈夫均未曾謀面。

- (4) 兩人的丈夫皆出國留學，是高級知識份子、文氣豪縱的才子及著名的學者。
- (5) 兩人婚前及婚姻生活中皆與丈夫知識水準相差甚遠。
- (6) 兩人的丈夫感情世界非常豐富，擁有多位戀人。胡適有韋蓮司、曹誠英、陳衡哲、徐芳……等；徐志摩有林徽音、陸小曼。

2. 江冬秀與張幼儀婚姻生活相異處

江冬秀	張幼儀
江冬秀大胡適一歲	張幼儀小徐志摩四歲
與胡適先訂婚，十四年後才正式結婚，結婚時已二十八歲，胡適二十七歲	十五歲時與十九歲的徐志摩直接結婚
大字不識幾個的小腳太太	讀蘇州師範學校三年的大腳太太
丈夫胡適非常愛惜名聲、面子，愛保持國人導師的聖人形象	丈夫徐志摩不顧世俗看法，勇敢追求真生命、真幸福、真戀愛，反抗封建社會不合理的婚姻
丈夫胡適怕老婆江冬秀	丈夫徐志摩不怕老婆張幼儀
丈夫提出離婚時，江冬秀拿出菜刀大吵大鬧，威脅與孩子同歸於盡，故未離婚	丈夫徐志摩以「小腳與西服」比喻二人的不適合，提出離婚，溫順的張幼儀答應離婚
胡適斷了離婚的念頭，與江冬秀相敬如賓，維繫了一生的婚姻	離婚後，張幼儀努力成長，五十四歲時再嫁

(三) 江冬秀與張幼儀的性格特質影響其處理婚姻危機

人物	性格特質	處理婚姻危機模式	備註
江冬秀	1. 潑悍 2. 果斷	胡適與曹誠英愛得轟轟烈烈時，向江冬秀提出離婚要求，江冬秀揚言要跟兒子同赴黃泉，讓胡適打消離婚念頭，非常有膽識地捍衛自己婚姻	胡適愛面子、溫和好脾氣，可以忍受太太發虎威，不敢反抗。雖然二人知識
	3. 聰明	非常瞭解胡適愛面子、好為師的聖人形象，故可維持和諧的婚姻關係	水準相差甚大，卻能維持一生的婚姻，故成為「民國史上的七大奇事之一」
張幼儀	離婚前 1. 溫和、善良 2. 傳統保守	認為女人應「三從四德」，以為盡心侍奉公婆，為徐家傳宗接代，當個盡孝道守婦德的女人，就能得到丈夫的愛	徐志摩是浪漫多情的才子，接受西方思想的洗禮，為了反抗
	3. 順從 離婚後 1. 勇敢堅強 2. 獨立自主 3. 豁達大度、擁有大愛	接受丈夫的離婚要求 努力改變、充實自己，在教學、銀行管理、服裝設計等方面皆有所成就，是現代新女性先驅。徐志摩三十六歲不幸飛機失事逝世後，無怨無悔地養育兩人的兒子，並以義女身份照顧徐志摩父母	封建社會不合理的婚姻及思想，毅然決然提出離婚的要求，是「中國現代第一件離婚案」

(四) 發現兩位女性從婚姻生活中對自己的影響

1. 江冬秀

- (1) 訂婚後，胡適到國外留學十多年，江冬秀每年都有相當多的時間留在婆家照顧胡母，在胡適家雖備極辛勞，但也磨練了江冬秀，使她具備了適應各方面工作的能力，對此胡適很感動。
- (2) 想努力追上丈夫的知識水準，學文化，看古典小說，做了放大纏足的嘗試，得到丈夫的讚賞和鼓勵。
- (3) 破除舊式婚姻中「男尊女卑」的傳統，反而以「強勢女主人」的姿態，不造作、不虛偽，不逆來順受，像一頭母老虎，一生都將屬兔的丈夫胡適制得服服貼貼。

2. 張幼儀

- (1) 聽從兄長的婚姻安排，被迫輟學與徐志摩結婚。
- (2) 結婚後到離婚的七年間，凡是順從、委曲求全，只為了得到丈夫的愛。
- (3) 離婚後是成長的開始，邊工作邊學習，找到了自信，找到了人生支撐點，堅強勇敢地在事業上獲得極大的成就，被奉為現代新女性先驅。

七、擬定正式計畫及研究問題

(一) 正式計畫

從上述江冬秀和張幼儀兩人婚姻生活的研究發現來看，民國初年的中國女性在婚姻中的地位相當弱勢，但江冬秀和張幼儀卻非常努力地改變，他們提高了舊女性 in 家庭、社會的地位。透過這個研究我們希望能夠達到下列的目的：

1. 探討新時代思想對舊式婚姻女性的衝擊。
2. 探討江冬秀與張幼儀在婚姻關係中的地位。
3. 探討江冬秀與張幼儀在社會中的女性地位。
4. 探討江冬秀與張幼儀在舊式婚姻中所代表的女性自主。

(二) 研究問題

依據正式計畫形成研究問題：

1. 新時代思想對舊女性的婚姻有何衝擊？
2. 江冬秀、張幼儀在婚姻家庭中的地位如何？
3. 江冬秀、張幼儀在婚姻家庭中的地位如何影響婚姻的發展？
4. 江冬秀、張幼儀在社會中的女性地位如何？
5. 江冬秀、張幼儀的婚姻故事，有什麼啟示？

八、提出研究結果

（一）新時代思想對舊女性婚姻的衝擊：

民國初年的中國正值保守和自由價值互相衝擊的年代，處於這樣的年代，像江冬秀和張幼儀的舊式婚姻一方面仍講究門當戶對、父母之命；一方面她們的丈夫接受西方文化的洗禮，嚮往自由戀愛、追求心靈契合的伴侶，所以民初名人郁達夫就與元配離婚，即使沒有離婚的郭沫若、魯迅，也與元配以外的女性發展感情，讓在包辦婚姻制度下的女性為了得到丈夫的愛，及鞏固自己元配夫人的地位，過得非常辛苦。

（二）江冬秀在婚姻家庭中的地位：

1. 性格決定命運：江冬秀個性大膽潑辣、勇敢有魄力，遇事能果斷、具男子氣概，面對胡適的婚外情，能極力捍衛元配夫人的地位，絕不妥協退讓。
2. 非常瞭解丈夫：瞭解胡適愛惜名聲、愛保持國人導師的聖人形象，不會輕易離婚。
3. 妥善照顧丈夫的生活起居：胡適雖擁有三十六個博士學位，但在生活料理方面卻是很無能。江冬秀在理財持家方面很是精明能幹，正好彌補了胡適的不足。尤其是俗話說的好：「要抓住先生的心，先要抓住他的胃」，江冬秀燒得一手好菜，她會燒胡適喜歡吃的徽州一品鍋及臘八粥。

綜合以上三點，江冬秀在婚姻家庭中的地位，比胡適還高，她把「家庭主婦」當成自己的事業，靠自己的聰明努力，用心經營婚姻，在自由戀愛衝擊舊式婚姻的浪潮中，提高了舊女性在家庭裡的地位。

（三）江冬秀在社會中的女性地位：

江冬秀雖是一個小腳女人，大字識不了幾個，卻能相當有自信地以女主人姿態和胡適的作家教授朋友打交道。而且江冬秀為人熱情好客，常親自下廚，燒得一手好菜宴請胡適的友人，給足了胡適面子，又具有俠義心腸，常幫助朋友或家鄉友人解決困難，提高了自己在舊社會中的女性地位。

（四）張幼儀在婚姻家庭中的地位：

◎ 離婚前

1. 性格決定命運：張幼儀個性服從、被動、傳統、膽怯及缺乏自信，以為順從公婆、丈夫的意思扮演好媳婦及好妻子的角色，就能維護自己在婚姻中的地位。
 2. 被丈夫鄙視：徐志摩非常不欣賞張幼儀含蓄、溫順的個性，以及鄙視她學識淺薄，對她一直保持冷淡而疏遠的態度，導致兩人沒有機會好好的瞭解彼此。
- 綜合以上二點，張幼儀在婚姻家庭中的地位十分卑微，不能有任何自己的想法，所以當徐志摩提出離婚要求時，也只能順從地答應。

◎ 離婚後

離婚後的張幼儀察覺自己思想太過於傳統，行事過於膽怯，若不變得堅強、開放，無法撫養孩子，也無法洗刷離婚帶給她及娘家的污點。所以她努力成長、突破自我，當她學成歸國後，得到婆家的敬重，取回長子的管教權，扭轉了之前在徐家卑微的地位，徐志摩也對她另眼相看，提高了女性地位。

（五）張幼儀在社會中的女性地位

◎ 離婚前

張幼儀膽怯、沒有勇氣跨入外界社會，也跨不進徐志摩的生活圈，只能靜靜待在家中服侍公婆、丈夫及照顧兒子。

◎ 離婚後

張幼儀靠自己的力量重新站起來，在大學授課、擔任銀行的副總裁和雲裳服飾店的總經理，成為一個獨立自主、活出自我的新女性，提高了舊女性的社

會地位。

(六) 江冬秀、張幼儀在婚姻家庭中的地位影響婚姻的發展：由於江冬秀在家庭中地位比丈夫高，所以胡適離不成婚。反觀，張幼儀在家庭中地位卑微，只能答應丈夫離婚，直到離婚後，才決定改變個性，努力充實自己，勇敢地擺脫命運，創造自己的事業，贏得前夫及他人的敬重。

(七) 探討江冬秀與張幼儀的婚姻生活，得到的啟示：

1. 身心成熟有助婚姻的維繫：胡適、江冬秀結婚時已是二十七、八歲了，具備較成熟的人格，可以處理婚姻的危機。反觀，徐志摩、張幼儀結婚時才十九、十五歲，太年輕又不夠成熟，只能以離婚收場。
2. 女性不再是弱者：身處婦女弱勢的年代，江冬秀及離婚後的張幼儀皆能靠自己的力量，站穩在家庭、社會中的位置，成為堅強獨立、受人敬重的新女性，擺脫封建禮教、「男尊女卑」、「女子無才便是德」的性別刻板印象。
3. 婚姻需夫妻二人用心經營：幸福的婚姻不能只憑妻子一人的努力，而是二人願意用心經營彼此的關係。像胡適與江冬秀願意瞭解彼此、互相包容、多看看對方的優點，努力維持婚姻生活，是民初舊式婚姻罕見的幸福例子。
4. 女性自主—做自己：江冬秀不因知識水準與丈夫相差甚大而妄自菲薄，反而能運用自身的長處，在婚姻關係中取得男女平等的地位，激勵了不少舊式婦女勇敢做自己，是女性自主的典範。反觀，張幼儀在婚姻關係中委曲求全，無法做自己，只能順從丈夫意思離婚，直到離婚後，才驚覺要改變，勇敢地做自己，才能活得有尊嚴。她在離婚後，各方面的表現，也是女性自主的典範，都值得我們效法學習和敬佩。

九、評鑑與檢討：

(一) 獨立研究主題進行中與結束後的省思：

1. 從做中學：一開始以為「獨立研究」是個很困難的挑戰，但實際著手研究之後，發現沒有那麼困難。研究過程中，我們透過閱讀、查詢資料學會了整理分析、統整文獻資料，得到很多新的經驗，吸收更多課程延伸的新知識。

